

## 推動健保法 43 條分級醫療公聽會

- 打造一個全民有利的健保防護網 啟動各界關鍵對話 -

全民健康保險開辦至今超過 20 年，讓全民享有就醫便利性，惟每年約有 1,000 萬的門診初級照護案件由醫學中心及區域醫院提供，如何壯大基層醫療實力，使得民眾有信心至基層診所就醫，讓醫學中心及區域醫院有更多人力投入急重症照護，以促進各層級醫療分工合作，是目前醫療體系最重要的課題之一。

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43 條第 1 項規定，門診就醫部分負擔為醫療費用之 20%，未經轉診至地區醫院、區域醫院或醫學中心，則應自行負擔 30%、40% 或 50% 之醫療費用。目前部分負擔係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43 條第 3 項規定，以診所及各級醫院平均門診費用之 20%，以定額方式收取，惟門診應自行負擔費用自 94 年調整至今，已 10 餘年未調整。

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43 條規定，係以提高財務負擔，以推動分級醫療。惟自付費用過高，恐影響經濟弱勢民眾之就醫權益。故目前推動分級醫療，短期內將朝壯大基層醫療實力、擴大家醫計畫、微調定額部分負擔及鼓勵民眾自我健康管理方向努力。

有鑒於分級醫療係民眾與醫界共同關心的議題，環球生技月刊接受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委託，謹訂於 10 月 20 日上午 9 點舉行「**推動健保法 43 條分級醫療公聽會**」，並邀請各界專家、民意代表、政府部門代表共同與會，期望透過各方充分的對話，廣納眾議。

誠摯邀請各界關心相關議題的民眾蒞臨本活動，與會中學界、醫療體系等專家共同探討推動分級醫療策略。謝謝。

環球生技月刊總編輯 林明定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署長 李伯璋 敬邀

活動聯繫人：環球生技月刊 陳先生 02-25707586 分機：103 / 0922-653463

([ricky.chen@gbimonthly.com](mailto:ricky.chen@gbimonthly.com)) 網站：[www.gbimonthly.com](http://www.gbimonthly.com)

(活動議程請參閱附件)

(附件)

### 【推動健保法 43 條分級醫療】議程表

會議時間：2016 年 10 月 20 日(四)

會議時段：上午 9 點 00 分-中午 12 點 00 分

會議地點：台大國際會議中心（四樓 AB 會議室）台北市徐州路 2 號四樓

會議流程：

時間	議程	說明
09:00~09:30	來賓入席	
09:30~09:40	引言及來賓介紹	亞洲大學楊志良教授
09:40~09:50	主持人開場	新光醫院侯勝茂院長
09:50~11:50	意見表達與討論	<p>蔡總統的醫療政策白皮書中揭示，要進行醫療體系水平與垂直整合，推動「從社區到醫院」的連續性全人照護健康體系。</p> <p>醫療法第 88 條規定，中央主管機關為促進醫療資源均衡發展，統籌規劃現有公私立醫療機構及人力合理分布，得劃分醫療區域，建立分級醫療制度，訂定醫療網計畫。</p> <p>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43 條規定，係以提高財務負擔，以推動分級醫療，但門診部分負擔自 94 年調整後，迄今 10 餘年未調整。惟自付費用過高，恐影響經濟弱勢民眾之就醫權益。</p> <p>究竟分級醫療如何推動，爰召開本公聽會，促進社會整體討論，以完備意見蒐集，作為政策參考依據。</p>
11:50~12:00	結束	亞洲大學楊志良教授

※主辦單位得保留研討會議程及來賓變更之權利。

報名方式

1. 線上登錄：網址 <https://goo.gl/forms/ToBMqLe1EPBBwTMd2>
2. 電郵報名：填寫完畢請回傳至電郵信箱 [emma.lin@gbimonthly.com](mailto:emma.lin@gbimonthly.com)
3. 傳真報名：(02)25706879 林小姐收

----- 報名回函 (請以正楷填寫下列資料，謝謝!) -----

姓 名		性 別	
服 務 單 位		職 稱	
聯 絡 電 話		傳 真	
E - M a i l			